

成都縣參議會第一屆第六次大會紀錄

SKBC
MG
D693.62
1420

91

成都縣參議會第一屆第五次大會並卷

北京
印

(南)

本會第一屆第五次大會，係自五月十二日起至

十一月二十一日止。

止，計共八日，選期亦未休假，開幕前一日參議員

報到者已達十九人，僅劉參議員建真一人因事尚渝未歸。

此次大會，參議員出席人數較前次大會為多。

此與大會仍以平衡三十六年度預算為中心議題，審查

會費規定雖分三組，但一切議案，悉經三組委員辭席交換

意見後，始予初步審定，尤以預算案為最慎重，故各案提

出大會討論時，均獲順利通過。

本縣財政嚴窘達於極點，此次大會各參議員簽主解決小學教員待遇問題，除向糧紳籌集外，別無辦法，至建設案則一律暫置緩圖，然即此預計，亦尚有貳億元之差額，故不得已仍有籲請省府撥款補助之決議也。



3 2173 4324 7

M6
D693.62
1420

成都縣參議會第一屆第五次大會會議紀錄

大會開幕辭

時間：三十六年五月十二日下午十時

地點：成都市西玉龍街本會議場

出席者：議長文天龍

副議長傅作梅

參議員

袁仲實

雷瑞卿

陳文帆

曾永金

陳思孝

張懋勤

陳紹熙

何星海

刀耀清

喻文春

楊再權

治治明

伍介三

周開培

葉潤三

黃鯤階

請假參議員

鄒健真

行政長官：第一行政區專員陳瑞林

縣政府及縣屬機關：縣長楊善霖

秘書劉明志

第一科長彭

日新、第二科長許潤淮

第三科長劉仲恩

第四科

長文國沛、第五科長胡耀章

第六科長孫玉麟

警

察局長蕭楠、地政整理處副處長周志清

衛生院

長張治樞、電管所主任傅榮發

農業所長陳其亮

財政科長江

田務處處長余雪豐、稅捐稽征處長李炳江

計長

周擴光 懸湯中校代表 懸安中校張驥琪系 救濟
院院長代表 懸圖書館長禹榮祥 懸銀行經理沈
震 懸公庫主任廖紀剛 懸農會理事長代表 謝潔
陳敦模 民訓籌事王觀光 合作室主任王增隆 西
城鄉代表主席鄧紹堂 青蘇鄉代表主席鄧壽五
馮鄉代表主席周翰藻 復興鄉代表主席戴健之 萬
福鄉代表主席曾鴻齋 西城鄉中心學校校長胡劍農
青蘇鄉中心學校校長吳安鴻 青龍鄉中心學校校長
白尚寶 太平鄉中心學校校長徐幹伯 清溪鄉中心
學校校長黃御蓮 安靖鄉中心學校校長易傑臣 金
泉鄉中心學校校長許倫 仁義鄉中心學校校長何
恭甫 麗馬鄉中心學校校長傅先陶 崇義鄉中心學
校校長金祚堯 金泉鄉中心分校校長朱之光 城區
鎮中心校校長任永華 太平鄉中心校校長何又新
天迴鄉中心學校校長李乾初 青年團籌備主任葉時
俊 教師代表陳可達 葉鴻賓 康饒景 西城鄉
長胡安鈞 青蘇鄉鄉長熊紀華 清溪鄉鄉長劉集臣
金泉鄉鄉長鄒蔭三 萬福鄉鄉長周子慶 青龍鄉

長利隆治

馮馬鄉鄉長鄧華光

復興鄉鄉長陳國儒

來賓：

省參議員吳熙華

士紳：

周子奇

熊子駿

主席：

文天龍

秘書：

陳仲經

紀錄：

賴充閭

主席宣佈第

一屆第五次大會開幕

全體肅立

行禮如儀

主席致開會詞

楊縣長美霖致詞

陳專員

瑞林致詞

秘書宣讀各

方賀電

正午

十二時三十分

散會

時間：

午後二時

預備會

地點：

本會講場

出席者：

議長文天龍

副議長傅作梅

參議員

章仲實

雷瑞卿

陳文帆

曾永金

陳恩宗

張懋勤

陳繼烈

柯星壽

方環清

喻文春

楊萬耀

洪治陽

伍金三

周開培

董國三

黃經階

郁劍健真

請假參議員鍾

主席：文天龍

秘書：陳仲經
紀錄：賴光閔

主席宣佈開會

全體肅立 行禮如儀

報告事項

報告人鍾參議員郁因奉來請假一日

又劉夢麟吳健真馬公勇渝

討論事項

主席提出參議員應次以抽簽法決定之
決議：通過

主席提出擬定各審查委員會及召集人名單請公決案

各審查委員會委員及召集人名單

第一審查委員會委員傅作梅 葉潤三 劍耀清 伍命三

凋開培

召集人傅作梅

第二審查委員會委員秦仲賓 何星海 陳思恭 陳文帆

喻文春

召集人陳思孝

第三審查委員會委員黃紹階

曾永金

鍾 郁

張懋勤

楊再權

特種審查委員會委員全體參議員參加

召集人黃紹階

召集人陳思孝

召集人喻文春

召集人陳思孝

陳紹熙

周開培

決議：通過

午後四時 散會

時間：下午前半時 大會

地點：本會議場

出席者：議長文天龍 副議長傅作梅

參議員雷瑞卿

候補三

鍾 郁

陳文愧

候補三

陳思孝

張懋勤

候補三

周開培

何星海

治治明

列席者：行政首長：秘書劉明忠

第一科科長彭

華神寶

劉明忠

第一科科長劉作忠

日新 第二科科長許綱華

第三科科長劉作忠

第四

科科長文國沛 第六科科長孫玉麟

警察局長蕭楠

楠

主席：文天龍
秘書：陳仲經

總錄：賴光閭

主席宣佈開會 全体肅文行禮如儀

主席報告：今日照議事日程應聆取縣府各科室局處所報告

縣長楊善霖報告三十六年度財糧治安禁政教育建設等施政

概況

第二科科長許湖淮報告三十六年度財糧收支情形及施政概況

第三科科長劉仲忌報告三十六年度教育施政概況
副警察局長蕭楠報告警政施政概況

傳

作稿

諭參議員文春均為簡要之詢問

傳

作稿

諭參議員文春均為簡要之詢問

正午十二時三十分 故會

時間：下午後二時

大會

地點：本會議場

出席者：

議長文天龍

副議長傅作梅

鍾 郁

楊再權

參議員黃紹陽

張懋勤

葉潤三

陳紹熙

喻文春

伍命三

陳思孝

何星海

曾永金

雷瑞卿

陳文帆

周開培

王開培

列席者新政首長

縣長楊善霖

秘書劉明忠

第二科科長

朱炳輝

湖濱會計主任楊光久

稽核處處長朱炳輝

江副處長周續光

田管處處長余雪豐

主席文天龍

秘書

賴允問

主席宣佈開會

全体肅立

行禮如儀

主席報告本日議事日程聆取財政執政報告

五、農管理處長余雪豐報告三十六年農政策及接收

交代情形

文議長天龍以參議員文夢為簡要之詢問

余處長雪豐作口頭答覆

(六) 前任田管處處長向代表報告交代情形

雷瑞卿

陳參議員思孝 葉參議員潤三 均為簡要之詢問

周

開培

向代表分別作口頭答覆但均未圓滿
主席提出：因管處程前處長執中交代不清據請縣府第二科科
長負責清理並由本會推請周副處長積光會同該科長於三
日內將清理所得結果函覆過會以便審議預算

決議：

通過

(七) 橋徵處朱炳江報告三十六年稅捐征收情形及收支財糧施政

概況

雷參議員瑞卿 何參議員星海 均為簡要之詢問

文議長天龍以參議員立場亦為簡要之詢問
傳副議長天龍作梅

朱處長炳江分別作口頭答覆

(八) 當計室楊主任光久報告三十六年度會計施政概況

午後六時 散會

五月十四日

時間：午前十時

正午十二時三十分

時間：午後二時

午後六時

審查會
散會

審查會
散會

審查會
散會

五月十五日

時間：午前十時

正午十二時三十分

時間：午後二時

午後六時

審查會
散會

審查會
散會

審查會
散會

五月十六日

時間：午前十時

正午十二時三十分

時間：午後二時

審查會
散會

審查會
散會

審查會
散會

午後六時

散會

五月十七日

時間：午前十時

審查會

正午十二時三十分

散會

時間：午後二時

審查會

午後六時

散會

五月十八日

時間：午前十時

審查會

正午十二時三十分

散會

時間：午後六時

審查會

午後六時

散會

五月十九日

大會

時間：午前十時

審查會

地點：本會議場

出席者：董長文天龍 副議長傅作梅

參議員 李仲寶

雷瑞卿

喻文春

陳思孝

何星海

葉潤三

周開培

楊再耀

曾永金

錢鄧

張懋勤

陳經熙

治治明

陳文愧

列席者

縣長 楊善霖

秘書 劉明志

第一科長 彭日新

科評測准

第三科長 劉仲思

主委：文天龍

秘書：陳仲經

總務：賴光閔

主庫：李耀華

主體測量

行慶如儀

主事報告：出席參議會已足法定人數

應邀專司

程開始討論議

討論事項

1) 民贍縣境捐處建議：為蘇府為達興文殊院採換木田合同事
約內載原押各目退清應如何折付特抄原約函請核

議見後案寫第 3 號

審查意見：各個耕種，自應依約退清，應請執捐辦理。

對酌一報返耕情為辦理。

決議：此審查意見通曉，為茲專函呈為轉知在途辦理。

(2) 民財縣農會建議：為奉令調集會員三百名參加省擴大慶祝農民節紀念大會開列賬單請為核議案建字第四號

審查意見：所用國幣式拾伍萬玖千元應列入追加預算內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函送縣府查照。

列民財縣府交議：為奉省令成立煙毒調查所，造具追加預算

書提請核議案文字第一號

審查意見：本年度縣財政奇窘，煙毒調查所應暫緩設置，由會函達縣府請於下年度審核預算時，交會提付討

論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列民財縣府交議：為本年度國民兵集訓經費，奉令列入地方

預算並具經費概算表，請審議籌覓合法財源，以便辦理案文字第二號

審查意見：本年度縣總費奇窘，公振亦感不敷，國民兵集訓應暫緩辦理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函送縣府查照

列民財縣府交議：為奉令舉辦人民團體幹部會員訓練班應需經費四百零八萬元，食米三十六双市石請予

核議案文字第三號

審查意見：本年度經費奇倉，公報亦感不敷，所請舉舞人民

幹部會員訓練班，應暫緩辦理。

(6) 民衛縣府文議：為衛生院，提請大會公決，指撥院址，俾

資工作，而實衛政策文字第四號。

審查意見：查本縣衛生院院址，早經決定，在前民政廳第五

科宿舍；除請縣政府切實向民廳交涉接收使用外

並由本會推舉代表二人直接交涉。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并推正副議長直接交涉。

(7) 民政縣府文議：為農耕所擬撥用公地二十畝，以作育苗推廣造林之用，提請公決案文字第五號。

審查意見：本縣農推所，原有耕地二十畝，儘可以一部份改作苗圃，俟有成績，再為推廣。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函請縣府查照。

18) 民政廳文議：為奉令歸每戶設置專戶，鑄幹事一人

清于追加額算經費案文字第六號

審查意見：依照本廳第一次大會議決案辦理，函請縣府查照辦理。

(9) 民財縣府文議：為救濟院呈請轉請審議，追加設置醫師預
算，請查照審議見復案文字第七號

救濟院建議：為奉令恢復二十五年度已設人員提請審
議追加醫師預算，以利業務推進案文字第一號

審查意見：救濟院之醫藥業務，應由衛生院辦理

(10) 民政縣府文議：為縣倉保管營委員會提請健全會務、組織另
倉保管營積谷並增設委員，恢復常務幹事案文字第
八號

審查意見：所請各項，先由會推舉二人會同周副主任，清理
舊案，草擬章程，交下次大會，再為核議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並推舉陳思孝何星海會同周副主任

辦理，仍函達縣府查照

(11) 民政縣府文議：為樂光部，函送將原有房舍，撥為籌建中
山堂，確定案一案，會議錄，轉請查照審議見
復以憑辦理案文字第九號

審查意見：應照華陽辦理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函請縣府查照轉知

(2) 民財縣府文議：為請籌籌本縣參議會改選經費案文字第十號

審查意見：本縣縣參議員改選經費約需壹佰八十九萬元，擬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在追加預算內動支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函請縣府查照

(3) 民政縣府文議：為請議籌本年度鄉鎮自治人員改選經費案

文字第十一號

審查意見：本年度鄉鎮自治人員改選經費省令標準之一倍四十四萬八千二百二十四元，應在追加預算內動支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函請縣府查照

(4) 民政縣府文議：為提請追加繼續辦理檢覈印製履歷表等經

費，以利選政案文字第十六號

審查意見：所請印製各種表冊，事在必行，需用經費一百一

十三萬五千元，應在追加預算內動支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函請縣府查照

(5) 民政縣府文議：為提請加強武力，補充子彈，以資警備案

文字第十三號

審查意見：本縣經費支銷，而補充子彈，又勢所必需，應准

增購機槍步槍子彈各五箱，所需款項一百八十萬元，列入追加預算內。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函請縣府查照。

(16) 民治縣府交文：為太平鄉公所，呈請補發械彈費案文字第十四號

審查意見：所請補發械彈費共二百一十六萬零五百五十元，准在防剿費項下支撥，不足之數，應由縣報請追加預算。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函請縣府查照辦理。

(17) 民警縣府交議：為警察局請將本縣兩丙種警察中隊，改設

為甲種一中隊，以利指揮，而資保護地方

案文字第十五號

喻參議員文春提：請充實全縣警察武力以資捍衛案提

字第二號

審查意見：查本縣警察中隊，確有擴大組織之必要，惟本年度財政特枯，實難依照省令，改為甲種編製，茲為雙方兼顧起見擬暫改為乙種編制，計共兵員九十九名，自本年六月一日起實行，至購齊後支及

汽車實在無法覓得財源，應暫緩辦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函達縣府查照辦理。
(1) 民財縣府文義：為准函請追加本縣新生生活運動從速會一事
案經費，以備開支。一案請查照核議賜覆案文字第十六號

審查意見：查新生運動，為轉移風氣之重要措施，本縣亦不
能不加獎進行。核縣財政奇枯之時，只得盡量節
省開支，希由青年團成都支團籌備處兼辦。本年五至
十二月，暫列辦公津貼事業費，預撥萬元，在追
加預算內動支。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函請縣府查照轉知

(2) 民財縣府文義：為函請錢籌設立城區鎮，所需經費案文字

第十七號。

審查意見：查縣城區鎮文成文，早經本會決議通過，省府指
令核准，自應趁期成文。所需經費一百八十九萬
一千九百五十九元之預算，應由縣報請追加。不食
米一十八市石九斗，應在公糧項下撥支。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函請縣府查照辦理。

(22) 民財縣府交議：為舉辦國民身份紙，所需工本費請予議決

案文字第十八號

審查意見：國民身份証急待製發所需工本費，依照內政部規定第二項先製樣收費，製成後持樣換証。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函請縣府查照辦理。

(23) 民政本縣各鄉鄉公所建議：陳舊牘將為本所職員來津一項

提高與教師同等待遇案文字第五號

審查意見：各鄉公所職員，即鄉鎮幹部人員屬於自治人員範圍，食米應照省令支付，惟現在生活昂貴，除照省令支撥生活補助費外每員每月由縣暫給津貼六

千元以資補助。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函送縣府查照辦理。

(24) 民政葉參議員潤三提，請製發戶牌完成戶政案提字第四號

審查意見：製發戶政牌，事在必辦，由縣府監督辦理，亦甚

妥當，惟收取工本費，每戶不得超過一千元。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函達縣府查照。

(25) 教財縣府交議：為檢真標售西城鄉中心國民學校張公祠舊址一案，請核議見複案文字第十九號

審查意見：本案應予成立，由會函請縣政府轉知公產標賣委員會公開招標，所得價款交付縣庫，由建校委員會動支，倘有不敷，照提案由該鄉自行募足，至該校前借變賣公產項下法幣式百伍拾萬元，應在此項價款內提前歸還。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函請縣府查照，分別轉知辦理。
(24) 教財縣府文議：為縣中校請支獎學金、函請查照辦，經案文字第
六十一號

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函請縣府查照。

(25) 教財縣府文議：據縣立中學呈請追加培修禮堂預算請為核

審查意見：查該校所陳物價高漲，請予追加培修禮堂預算各議案文字第二十一號

審查意見：查該校所陳物價高漲，請予追加培修禮堂預算各節，自屬實情，惟縣財政奇絀，難予全部追加，

應由會函請縣府查照，所列追加預算，予以七成

支給。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26) 教財縣府文議：為縣立男女中學造冊請願增加經費一案，函請核議。

審查意見：男女高中增加經費，應照省標準支給，在本年上學期前加入此次調整預算辦理。惟下學期如照省標準支給，非本縣財力所能勝任，查培植人才本縣可不後人。惟本縣現無城區，合法收入有限，一切費用不敷，均以田畝為算數對象，困難著於極點。擬由大會函請縣府分轉該內政當局，自下學起儘力向學生方面，征收學費（部份），以不過超過松江學校徵費半數為原則，不敷之數，由會核銷籌補，俾期無顧。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函請縣府照辦辦理。

財政廳交財縣府文議：為縣立女子中校呈請撥折保安處民政廳舊房以備修建大禮堂材料，而資挹注經費，函請核議

為據縣立女子中學呈請提前興修禮堂一案，函請核議

參交第十四號

審查意見：兩案係屬一事，應予合併審查。

查縣立中學興建大禮堂一案為本會決議之案，據此

繫物價高漲，該校所擬預算本身不適用，所請撥款
公有舊房材料，備作興建禮堂之用，自屬可行，擬
由大會函請縣府轉知建縣委員會查核，擬具意見，
函復大會，再行審議。該教原擬在暑期興建亦屬不
便。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25) 教財縣府交議：為擬提賈三十六年度教員年功加俸及養老
恤金暨女教員生庶代課金項下食米一百

市石作為獎學基金案文字第第五十五號

電參議員錢鍾麟提：為擬具籌集本縣中等以上學校優秀

青年學生獎助金辦法提請公決案提字第二號
何參議員星海提：為南京四大學成華同學會函懇募助
福利基金一案本會為培護人才起見應予接受籌集

的款項交律成義舉案提字第三號

南京國立中央國立政治私立金陵私立金陵女子四大學
求是同學會請願案申請補助費案願字第號

審查意見：此四案性質相同，應予合併審查。
交至第六十五號，所擬存并加俸及養老鄧金寶女教

師生產代課金項下提賣一百市石作為基金應予通過、

獎學基金募集管理委員會應予組織成文

提字第二號，所擬撥借縣銀行三十五年度公股純益項
下伍百萬元應予通過

提字第三號，願定第一號所陳各節交獎學基金募集管
理委員會辦理

以上四案應由大會函請縣府查照辦理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以教財縣府函交、據縣紳陳照溥之女陳善瑜報請補助獎學出

國經費，諸為核議見復案文字第二十六號

審查意見：查本縣有優秀青年學生獎學金募集管理委員會之

設立，該請求人應送向該會聲請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函請縣府查照轉知

以教財縣府函交、據武漢大學成華同鄉會主請發給復員補助

費函請核議案文字第二十六號

審查意見：查發給學生復員費，本縣業已辦理兩次，而三十

六年度預算，復未列有此項科目，惟該生等所陳各節，均屬實情，應由會函達縣府援照前款各示

發給伍萬元，加入此次追加預算。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函請縣府查照辦理。
③教員縣府函文：為調整小學教師待遇，函請核議籌補辦公

案文字第二十八號。

縣府函文：據全縣中心國民學校校長教師等先後具書
請願請核議籌補辦公案文字第二十九號。
全縣教師請願書：為懇請發給三十五年十月至十二月
加賸數及三十六年省核定薪給以符公教人員同上。
特此之旨。一案。續字第二第三第四第五等號。

審查意見：此六案性質相同，應予合併審查。

一、查本縣三十五年度不敷經費，曾由本會送向省府
請求補助蒙准在案惟此項補助經費，尚未發下。
所請補發三十五年十月至十二月加賸數，應俟省
補助費發下時，即行補發。
二、自三十六年一月起至五月止，為本會第一期第四
次大會決議所定數字發給。
三、自六月份起照舊核撥準發給。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函請縣府查照辦理。
假財政縣府函文：為奉核准縣銀行增資為一千三百萬元，由請

第六才號

審查意見：此案應由會商請縣府轉知縣行，將公股應攤三分之二，細數及增股手續，開列過會，再予審議。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33、建設縣府函文：據請修築鄉村幹道馬路，以利交通，俾縣治日臻繁榮案文等第三十八號

審查意見：原提案在秋後舉行，應暫予保留，由會函請縣府擬具全部預算，並說明路基寬度，徵用辦法，義務征工，有無津貼等項，交由下次大會，或臨時會議審議。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34、地政縣府函文：據地籍整理處為請補辦三十五年未完之件，擬具提案，及預算等表，請為轉送審議見復案文字第三十六號。

審查意見：奉縣財政支綱，達於極點；該處三十六年度工作

經費，應照預算，所列支給，至二十五年未完工作，應俟三十六年工作完竣後再議。

決議：照審意見通過，函請縣府查照轉知財政廳府轉交；為准縣合作金庫籌備主任函請將今合作金庫

股本增為二千萬元案文字第三十三號

審查意見：查今合作金庫，關係人民福利至鉅，自應提前辦理所擬集股秩序，亦屬妥當。惟庫址尚未覓就，應

由會商請縣府轉知金庫籌備主任，速覓地點，於

開業後，即在所指第二預備金項下動支。

決議：照審意見通過。

外建設縣府函交：為電管所擬具整修鐵路預算，請核議業交

字第三十四號

審查意見：電管所造具改架線路，應需材料經費預算表，經

計數一百八十七萬六千元，應予准交。由會商請縣府轉請該派先向防空部妥為交涉，暫時借用，倘能辦到前表所列一百八十七萬六千元預算表不

支，再該所造具整修之鐵路，請酌付預算書，所列數字龐大，地方財力實不能支，暫予緩付。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該財政縣府函交為奉核三十六年度預算不敷達三億元之銀

提請設法彌補案文字第三十五號

審查意見：

第一 第二 預備金追到一倍 為一五二八一九七五元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函請縣府查照。

38. 財政縣府函交：為擬補辦公糧彌補預算，提請核議案文字

第三十六號

審查意見：本年度縣財政奇窘異常，收支差額至鉅，此際迫不得已非向糧民籌款，不能渡此難關，若再補辦省級公糧，是欲糧一齊重籌，糧民何以堪此，惟事闕功令，擱置又非所宜無已惟有由縣設法折撥代金，以結懸案。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函請縣府查照。

39. 財政陳奏議員恩孝提：三十五年度獎勵種穀，仍請照九
元一市石折收代金，以恤災歉案提字第五號

九千

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40. 其他楊參議員再確提：請劃撥外北皇恩寺廟宇，為成都縣忠烈祠，並以所屬之官山草地收入，用作祭祀經費。案提案第六號。

審查意見：皇恩寺作為本縣忠烈祠暨組織董事管理，事屬可行，惟收回草山應由會函請縣府向省方辦理手續，其草山收入應列入本縣歲入，至祭祀經費，俟董事會成立後，擬具預算送會，再行審議。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41. 其他成都鳳凰山飛機場被佔由該業戶吳介誠、陳益廷等呈為申請將鳳凰山機場被佔由該行政院，候然行政院，所須處理祇用土地辦法，請求政府分別發還，以符法令，而輕民累案願字第六號。

審查意見：此案擬由會函請農府，延乎依法辦理。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42. 聞悉縣府函文：徵送本縣二十六年度墳墓糞糞款書，請為查核。

審查意見：查清府該處之本縣二十六年度墳墓糞糞款，對於歲入

門數字較大頗銀，歲出門亦增列不少，考者真實歲入增列數字都無相當把握，而歲出方面，則數字尤為龐大，難期平衡。本組同僚窮數日之力，反覆研討，並邀一二組同僚，一再交換意見，復徵詢有關機關主管人員，取得同意，爰主事業費應擇其最急要者，始予列支，不急者則暫予緩列，茲就銀財兩項分別審議如次：

一、公糧部份，查本縣公教人員三十六年度食米，早經本會第四次大會籌定，擬由大會函請縣府對於各項公糧（如中央、省級、縣級、積穀等）務予切實認真辦理，凡有存儲待撥之穀米，應速責成保管人員如數交出，藉以解決公教人員本年度之食米問題。

二、財政部份，本年度歲出方面，幾經調整計有：

小學部份，本年一至五月照本會第四次大會議決標準共應補約三三六六五〇〇〇元，六月份起照省級標準支給，應共填籌約一〇七八四二〇〇元，兩共約一四五，七〇〇〇元。

中學部份，男女中照省級待遇，上期應共填籌約五二

三九一、〇四〇元

留學生復員費應添籌四〇〇〇〇元

電管所整理線路費一八七六〇〇元

第一第二預備金，追列一倍，為一五、六八一、九七五元

新生活運動促進會事業費五〇〇〇〇元

增購警察局槍彈費一八〇〇〇〇〇元

印製檢叢各種表冊費一一三五、〇〇〇元

鄉鎮自治人員改選經費一、四四八、四二四元

參議員改選經費一八九〇、〇〇〇元

農會農民節紀念大會用費二五九、〇〇〇元

城區鎮建設需費一、八九六、九五九元

太平鄉械彈費一、七八六、〇五〇元

調整警察隊，在第一組審查意見，既未照本年度預算兩種編製，亦不採取甲種設置，折衷為乙種，惟開會之初，曾囑該局長補造追加預算，迄未立會，現為審查便利，免使該局向隅起見，暫列為四、〇〇〇〇〇元，自六月份起動支，如數有餘，即移入預備金項下不敷時，亦在預備金項下動支。

易中校築路經費一五七一四〇〇元

麥草拔修禮堂追加八九六〇〇元

補籌客飯費擴徵金支一〇〇〇〇元

自貢人貢米價月津貼云每大六、三〇〇元

不可靠收入暫擬列為一四〇、〇〇〇、〇〇〇元

總云四萬萬零九千五拾陸萬壹千五百肆拾捌元

綜其以觀，參額數字實屬驚人，遠經三組同於一再交

換，愈思愈得已惟有逐向農民籌集，每糧額一元，攤籌僅

元，八角以上起徵，約可得四萬萬數符萬元，小交由稅征處

負責征收，但須嚴定征收規則，不容重蹈往年防盜制籌集

之覆轍，上其歸式德施撫卽會通請縣府轉請省府，體念

此次籌款事固勉強，准予撥款補助，用符上述差額之數，

參閱鑑財報，審查數字如此擬定，實因一方面既須顧及地

方財政，二方面又須念及公教人員清苦，又兼地方各種事業

之推動尤不可忽，此實莫可奈何之事，尚望各方鑒原，本會

照參照數字所擬審查意見是否可行應俟

公決

決議案照審查意見通過，函送縣府查照辦理

主席提出：商討縣農民籌款應撥宣言公佈本縣財政奇窘情形

請推定擬稿人案

決議：

推陳思孝

文天龍

黃紹熙

雷瑞卿

傅作梅

何星海

文天龍

黃紹熙

雷瑞卿

傅作梅

主席提出：

林思十分鐘舉行閉幕式

時間二年後六時

地點：本會議場

時間二年後六時

地點：本會議場

時間二年後六時

地點：本會議場

出席者：

議長

文天龍

副議長傅作梅

參議員

黃紹熙

張懋勤

陳紹熙

楊再權

喻文春

楊再權

列席者

縣政首長

周開培

曾永金

雷瑞卿

何星海

文天龍

黃紹熙

雷瑞卿

傅作梅

何星海

列席者

縣長楊美霖

秘書劉明忠

第一科長彭日

新科長許渤海

第二科長許渤海

第三科長劉仲恩

地籍整理

處長胡志清

第六科長黎玉麟

審查所長傅榮賢

主席：

文天龍

秘書陳仲經

紀錄賴充閭

主席宣佈舉行閉幕典禮

全體肅立

行禮如儀

主席報告本次會議經過各重要案

楊縣長美霖致詞

敬會

四川省成都縣參議會第一屆第六次大會述畧

本次大會，為本會最末之一次，係於三十六年七月七日召開。因須解決急要案件，忽迫開幕，以致未能秉請來賓指尊，其遠在重慶中與旅居之參議員，雖經寄書召集，亦因期迫關係，未能返縣出席，但均於開會期中寄函來會請假。本會自成立迄今，已屆兩年，截至現在止，計開大會六次，臨時大會一次。

本次大會，計出席參議員十六人，請假參議員四人，周參議員開培因事辭職，係由周普遞補。

本次大會，議案無多，故開會日期僅三日，但中有數件急要非常，倘不立即解決，必致縣中政教陷於怠工境地，各鄉農戶感受狼荒威脅，此六次大會不得不召開之最大理由也。

成都縣參議會第一屆第六次大會會議紀錄

時間：三十六年七月七日午前十時

開幕式

地點：成都市西玉龍街本會議場

出席者：劉長文天龍

治明

副議長傅作梅

參議員呂治明

雷瑞卿

俞文春

葉潤三

陳思孝

陳紹熙

何星海

錢郁

周普

列席者：縣長楊美霖

秘書劉明忠

財政科長許溯淮

教育

科長劉仲恩

地政整理處長周志清

警察局長蕭

教育

捕電管所主任傅築賢

稅捐處副處長周續光

教育

主席：文天龍

秘書：陳仲寶

紀錄：錢充閭

文席宣佈開會

全體肅立

行禮如儀

主席報告開會理由

由

主席楊美霖致詞

正午十二時

散會

時間：午後二時

預備會

午後六時三十分 散會

七月八日

時間：午前九時 審查會

正午十二時三十分 散會

時間：午後二時 審查會
午後六時三十分 散會

七月九日

時間：午前十時 大會

地點：本會議場

出席者：議長文天龍

參議員陳思孝

葉潤三

周治明

鍾再權

郁普

蔣懋勤

黃紹階

翁耀清

章仲實

喻文春

雷瑞卿

何星海

陳紹熙

主席：文天龍

秘書：陳仲經

紀錄：魏光闇

主席宣佈開 金體肅立 行禮如儀

報告事項

秘書報告

請假參議員計有劉健真 伍命三 陳文帆 曾永

金四員

建設

文叢長天龍堤：為石提埝本年因杜稷護埂竹篤釀成冲

毀於門情事，應如何搶修，使本縣現刻用水不致乾渴，至明年歲修應如何先事設計，會勘決定後

始能動工，以宏水利，請予公決案提呈第一號

審查意見

：查該堰因新金西縣勝請由省方主持杜稷護埂竹篤以致釀成於門冲毀情事，應即由會電懇省府主席

及建設廳長嚴重注視如情形重大則請體念民艱由省負責搶修使本縣現刻用水不致乾渴影響秋收至明年底修應先由有關各縣會勘後再行動工以昭慎

重

次議：照審意見照過並函縣府查悉一致呈請

報政二文議

長天龍堤：本縣被派定額缺應布疋食米糧請由公電請省府及省田營處准予轉移以惠縣民喘息等

第二編

審查意見：查本縣向屬產米區域，平時成都市區食米，除北門大安市外，西花牌坊及鄉農市，向由本縣農民長期供應，就半背米一項，每日亦供應百餘石外，其他如青龍場、洞子口、茶店子、青羊宮等場，食米交易，何一非本縣農民供應市區民食，歷史悠久，盡人咸知，乃現又被派按日定額供應市區食米，此風一倡，於是縣境各場發生搶購現象，紛亂情形，日趨嚴重，雙重供應，羅掘幾空，縣中半級農民，已惶惑不安，下級農民則早已用菜蔬代糧，辦此繫天雨成災，損失慘重，秧稻埋沙，歉收，慮本縣荒穀現象實已顯然，市民生活固籌維，縣區民食亦應顧及，應即由會飛速電請省府主席暨省田管處處長暫停本縣定額供應食米，仍一面由會同人分向全縣農民宣導，盡量貯常自由供給，有各市場食米，俾與兼顧，並函請縣府查照，致額懲，以蘇農民喘息。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函請縣府查照辦理

其他：渝參議員文春提為水災情形嚴重，提請救濟案，提字第

審查意見：

(1) 對於磚瓦業工友除函請縣府酌撥救災準備金壹

百萬元外，應請本縣慈善機關發動緊急救濟，
(2) 對於全縣災害情形及磚瓦業商損害應

請大會函請縣府派員調查明確報省核辦、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矣後周參議員普提：本縣現值糧荒，復遭水患，飢民時集，
治安堪虞，謹請大會函請縣府轉請各級

管區暫緩征兵案提案第四號、

審查意見：刻糧荒嚴重水患並飢民時集治安堪虞擬由大會
函請縣府轉請各級管區暫緩辦理。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財政縣府支議：就糧集款彌補地方差額函請核銷賜還至交予

審查意見

(1) 五次大會決議，每報一元紙法幣四千元，專

與時間說不許可，臺灣大會請大會

(2) 六月份公教人員薪津并米發足，七月份又將不
臨，為後難開計，擬預賣秋後食米，預定為每
斗市石或拾伍萬元，不採競標手續。因恐在建

米價動蕩之中，若預費為商，今授志不如新歸公教，人員較為安便。應由主辦機關製備米條，照上項足價將六之兩月公教人員薪津，折米發給。
至八月份應視稅收情形，再為另議，動支預米數量不得超過六七月公教人員薪津數字。

(3) 一月至五月份未發生活補助費及加賙數，應俟省府補助費發下時，立即補發。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函送縣府查照辦理。
建設縣府交議：為建築縣道鐵具計劃及預算表，請予核議案文

字第二號

審查意見：本案應予成立，惟分期舉辦，應由會函請縣府製具分期預算，加入下年度預算。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財稅稅捐處函：為文殊院掉換本縣公產佃戶押金如何退還及

抵押財源完從何出，請為核議案文字第一號

審查意見：此案應俟秋收後，由該處照通常習慣辦理，應退

押金即在租米項下挪借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除函復稅捐處外，函送縣府查照。

其他青縣鄉熊鄉長紀秉禹，一為米荒未還饑以水災衣鴻遍野
情景悽慘應如何平糶施賑請予核議賜復案建寧第六號

決議：函轉縣府請予查酌辦理
其他主席文鑑長天龍臨時提出：為本縣倉保管委員會組織簡
章草案業經擬就提請研討並請推定倉保管委員案

決議：(1)簡章交秘書室斟酌修正

(2)委員人數定為九人除縣長兼任係委員外其餘委員難
定何星海 雷瑞卿 傅作梅 文天龍 喻文春 一周續光
陳思孝 葉潤三人擔任并以葉文天龍為副

主任委員

主席提出休息十分鐘

時間：午後二時 舉行閉幕式

地點：本會議場

出席者：議長文天龍 副議長傅作梅

參議員富陽鄉

何星海 喻文春

陳繼熙 楊再權 鍾郁 黃紹階 張懋勤
治明 力耀清 周善 葉潤 秦仲寶

主席：文天龍
秘書：陳仲經

紀錄：賴充閔
主席宣佈開會

全體肅立

行禮如儀

主席報告此次會議之經過及議案之分析

秘書長楊美霖致詞

下午四鐘

閉幕

974
532-44

(3)

118